

大同大學 財產設備 攜出連絡單

本
聯
留
存
於
系
辦
，
右
聯
交
與
警
勤
室
備
查

申請單位		申請人		主管	
媒體設計學系					
攜出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分					
品名	名稱/數量：				
	財產編號：				
事由					
預計攜回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
設備攜回後填寫	設備狀況註記		<input type="radio"/> 設備狀況良好 / <input type="radio"/> 設備受損需維修 <input type="radio"/> 設備已交還財產保管人		
	實際攜回日期	年 月 日	簽名：		

大同大學 財產設備 攜出連絡單

申請單位		申請人		主管	
媒體設計學系					
攜出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分					
品名	名稱/數量：				
	財產編號：				
事由					
預計攜回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
此致警勤室，請准予放行					
媒體設計學系系辦公室					

附註：設備歸還後，請至系辦告知設備狀況